

版权与文化产业 国际竞争力研究

Study on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of Copyright

蔡翔 王巧林 ○ 等著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中国传媒大学“211 工程”三期重点学科建设项目成果

版权与文化产业 国际竞争力研究

蔡翔 王巧林 ○ 等著

中国传媒大学 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版权与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研究/蔡翔,王巧林等著. —北京: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2011

ISBN 978-7-81127-508-7

I. ①版… II. ①蔡… ②王… III. ①版权—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研究—中国 IV. ①G23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47232 号



版权与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研究

作 者 蔡 翔 王巧林 等

责任编辑 李艳华

责任印制 曹 辉

封面设计 阿 东

出版发行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1号 邮编:100024

电 话 86-10-65450528 65450532 传真:65779405

网 址 <http://www.cucp.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mm 1/16

印 张 13.75

版 次 2013年12月第1版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81127-508-7/G·508 定 价 4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错误

负责调换

目 录 Contents

绪 论 / 1

- 一 问题的提出 / 1
- 二 研究的空间 / 3
- 三 我们的思路 / 6

第 1 章 相关概念分析 / 9

- 一 版权(著作权)的概念、特点 / 9
 - 版权(著作权)的概念 / 9
 - 版权(著作权)的特点 / 12
 - 中国版权的性质、主客体、内容 / 14
- 二 文化产业的概念、特点 / 16
 - 文化产业的概念 / 17
 - 文化产业的特点 / 21
- 三 文化产业与版权产业、创意产业的关系 / 23
 - 版权产业的概念 / 23
 - 创意产业的概念 / 24
 - 文化产业与版权产业、创意产业的关系 / 26
- 四 国际竞争力的概念、特点 / 29
 - 竞争力的概念 / 30
 - 国际竞争力的概念 / 33
 - 国际竞争力概念的特点 / 35

五 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概念、评估方法 / 36

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概念 / 36

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评估方法 / 37

第 2 章 版权的文化价值与经济价值 / 40

一 版权制度的本质 / 40

版权制度的产生 / 40

版权制度的演进 / 43

版权制度的本质 / 44

二 版权的文化价值 / 45

激励文化创造 / 46

促进文化传播 / 50

满足公众的文化需求 / 54

三 版权的经济价值 / 57

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 58

促进经济投资,增强经济活力 / 62

推动经济增长 / 67

第 3 章 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指标体系的构建与实证分析 / 79

一 国际竞争力的测度 / 79

国家的国际竞争力 / 79

产业的国际竞争力 / 83

文化产业的国际竞争力 / 85

二	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指标体系的构建	/ 86
	生产竞争力指标及其国际比较	/ 88
	国际市场竞争力指标及其国际比较	/ 92
三	中国文化产业劳动生产率的国际比较	/ 94
	中国与英、美两国文化产业的总体比较	/ 94
	模型和数据	/ 96
	实证分析及结论	/ 98
四	中国广播电视产业竞争力的分析	/ 103
	广播电视产业竞争力概述	/ 103
	广播电视产业竞争力指标体系的构建	/ 105
	中国区域广播电视产业竞争力的因子分析	/ 107
	中国区域广播电视产业竞争力的聚类分析	/ 111
第 4 章	版权对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贡献	/ 114
一	基于进出口数据的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微观分析	/ 114
二	基于版权费进出口数据的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微观分析	/ 123
三	版权对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贡献	/ 128
第 5 章	版权保护:提升中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保障	/ 132
一	版权制度与文化产业的关系	/ 132
	版权制度对文化产业的作用	/ 132
	版权与创新能力	/ 135
	创新与文化产业发展	/ 137

版权制度对文化产业的消极作用 / 143

二 版权保护强度的测量 / 145

知识产权保护强度的相关研究 / 145

版权保护强度测量指标体系的构建 / 151

2000~2007 年中国版权保护强度的变动趋势 / 159

2007 年全国各省份版权保护强度 / 166

版权保护强度与文化产业发展的相关性 / 171

**第 6 章 版权交易平台建设:提升中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
途径 / 179**

一 中国版权交易平台的发展现状 / 180

传统版权交易平台 / 180

常态化版权交易平台 / 183

二 常态化版权交易平台的版权定价 / 190

三 常态化版权交易平台的金融品种创新 / 193

权益拆分模式 / 193

股票模式 / 194

四 常态化版权交易平台的完善与发展 / 195

常态化版权交易平台的完善 / 196

常态化版权交易平台的发展 / 198

结 语 / 201

参考文献 / 206

后 记 / 213

绪 论

一 问题的提出

法国社会学家弗雷德里克·马特尔撰写的《主流：谁将打赢全球文化战争》一书，被学术界称为“文化与商业合谋”的重要论著。^①文化与商业或曰合谋，或曰联姻，或曰对接，这种联姻、对接的果实便是文化产业。纵观当今世界各国的产业结构，文化产业已然成为其中的重要一极。与制造、采矿等产业相比较，文化产业被公认为绿色产业，因为文化既是每一个民族存续与发展的源泉，也是维系民族精神的纽带。发展文化产业，不但有利于文化自身的传承、传播与创新，更能对其他产业形成加持力，提升它们的层次，拓展它们的格局。在此意义上，文化产业又是一种先导型产业，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都有助推作用。

提到文化产业，人们都会想到美国好莱坞大片。我们不得不承认美国文化产业的成功。马特尔认为美国的娱乐业几乎充斥世界市场，它高居美国出口业的第二位，仅次于航空航天业。美国以其

^① [法]弗雷德里克·马特尔：《主流：谁将打赢全球文化战争》，刘成富译，商务印书馆，2012年版。

发达的文化产业而形成的文化软实力,成就了美国超强的文化产业的国际竞争力。由此,如今世界各国在制定本国的发展战略时,对文化产业格外重视,将发展文化产业视为国家软实力建设的核心内容、提高综合国力的关键举措。文化的竞争也是政治经济的竞争。

发展文化产业,当然不是发达国家的专利。在改革开放道路上继续前进的中国,文化产业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同时,文化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贡献率也越来越大。在北京、上海等大城市,还有长三角、珠三角等一些经济发达地区,文化产业已逐步发展为支柱产业或新的经济增长点。更重要的是,文化产业在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需求和推动社会文明进步的同时,它自身也得到了长足的进步。

发展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文化产业,版权是一个绕不开的话题。版权的本质也就是知识产权,没有版权意识及相应的版权规则,也就谈不上文化产业的国际竞争力。一个最实质的问题是:重视版权、重视知识产业,就是鼓励创新,而创新则是增强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发动机。

因此,我们研究文化产业,就要研究如何形成文化创新的环境和氛围,就要研究尊重版权与保护版权的政策与法规,就要研究文化与市场对接融合以及文化转为产业的体制和机制。它不但涉及文化与经济、文化与社会,还涉及文化与人自身的发展问题。

当今世界,文化产业的兴起往往伴随着新科技的浪潮。以国际视野看文化产业,我们分明感受到了文化借助科技腾飞的力量。被英国《经济学人》杂志定义为以数字化制造及新能源、新材料的应用为代表的第三次工业革命的崭新时代已经来临,信息化、网络化将以更快的速度甚至颠覆性的形态渗透并改变我们的生活,高科技与文化结合的创意产业将更趋活跃、更具活力。两者的联姻,形成一种特殊的文化经济形态,如数字出版产业、电影产业、动漫产业等。上述产业不但成为经济发展中新的增长点,也体现了一个国家的创新能力。因此,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其影响不止于文化,对经济发展与科技进步同样意义重大。那么,提高文化产业的国际竞争力,就必须探讨高科技究竟会给文化

产业带来哪些影响。

文化产业的直接承担者是文化企业。以版权为主旨的文化产业研究,就是探讨版权对文化企业的发展和文化企业的竞争力形成了多大限度的影响。这其中涉及经济学、社会学、政治学、法学等学科,因此,版权与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研究是一项学科跨度大的综合研究,也是一项针对性强的文化产业发展应用研究。

二 研究的空间

关于产业国际竞争力概念,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学术立场,学者们有不同的理解。^①

国外的产业国际竞争力的研究始于18世纪学者对国际贸易问题的探索,但当时并没有明确提出“产业国际竞争力”这一概念。^②在亚当·斯密(Adam Smith)、大卫·李嘉图(David Ricardo)、贝蒂·俄林(Beatty Ohlin)等学者的努力下,“产业国际竞争力”这一概念逐渐形成并被明确提出,形成了日趋完善的“比较优势”理论。1990年,美国哈佛大学的迈克尔·波特(Michael Porter)从竞争优势角度研究产业国际竞争力,提出了国际竞争力理论。目前,基于国际贸易视角的比较优势理论和基于竞争优势视角的国家竞争优势理论,已经成为产业国际竞争力研究最重要的两大理论。

根据这些理论,形成了不同的产业国际竞争力评价指标体系。其中,最著名的是世界经济论坛(World Economic Forum, WEF)的年度《全球竞争力报告》和瑞士洛桑国际管理学院(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 IMD)的年度《世界竞争力年鉴》。

① 王勤:《当代国际竞争力理论与评价体系综述》,《国外社会科学》,2006年第6期。

② 从绝对成本论(亚当·斯密,1776)、比较优势论(大卫·李嘉图,1817),到要素禀赋论(赫克歇尔—俄林,1919),再到人力资本论(西奥多·舒尔茨,1975)、技术差距论(波斯纳,1961)和产品生命周期论(雷蒙德·弗农,1966)等,本质上都是对产业国际竞争力问题的研究。

国内对产业国际竞争力问题的研究始于1989年,当时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与世界经济论坛、瑞士洛桑国际管理学院合作,对中国若干产业的国际竞争力问题展开了研究。1991年,吴明录等学者承担的国家科委重大软科学课题“国际竞争力研究”,首次系统地研究了国际竞争力及其评价指标和方法问题。1995~1997年,以金碚为首的学者对中国工业的国际竞争力进行了研究,从理论结合实践的角度,对我国民族工业的国际竞争力问题进行了较为系统深入的论述。^①近年来,产业国际竞争力研究成为研究热点。2002年,裴长洪和王镭阐述了竞争力的主体及相应的分析范式,认为企业竞争力和国家竞争力属于有主体的概念,而产品竞争力和产业竞争力属于无主体的概念。^②2005年,张宏性用显示性比较优势指数(ratio of comparative advantage, RCA)来衡量中国纺织服装业的国际竞争力。^③赵美玲和王述英将国际竞争力应用于农业,构建了农业国际竞争力评价指标体系。^④2007年,何育静等学者立足于船舶工业,探讨了船舶工业国际竞争力的评价方法。^⑤朱永华以湖北省为例,比较了湖北省与全国各省市在企业竞争力的三个指标维度(规模竞争力、经营竞争力和创新竞争力)上的指标均值问题。^⑥

对于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方面的研究,比较有代表性的是祁述裕,他构建了我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评价指标体系。该指标体系将文化产业竞争力分为基础竞争力、环境竞争力、核心竞争力三个方面,同时他还借鉴目前测算国际竞争力指数时常用的评价原则、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对十五国的文化产业竞争力指数进行了测定。^⑦

国内外关于国际竞争力的研究,其重点均在于构建一系列指标体系来说明

① 金碚:《中国企业国际竞争力——理论、方法与实证研究》,经济管理出版社,1997年版。

② 裴长洪、王镭:《试论国际竞争力的理论概念与分析方法》,《中国工业经济》,2002年第4期。

③ 张宏性:《中国纺织服装业国际竞争力研究》,中国科学院2000年博士学位论文。

④ 赵美玲、王述英:《农业国际竞争力评价指标体系与评价模型研究》,《南开经济研究》,2005年第6期。

⑤ 何育静、张光明:《长三角船舶工业国际竞争力研究》,《江苏科技大学学报》,2007年第3期。

⑥ 朱永华:《湖北省与沿海省市企业竞争力实证比较研究》,《商场现代化》,2007年第8期。

⑦ 祁述裕:《中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报告》,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

国家或产业的国际竞争力,构成这些指标体系的关键变量包括汇率、出口额、劳动生产率等。事实上,更重要的是找到影响国家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因素究竟有哪些。本课题将首先构建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指标体系,然后通过相关数据进行实证研究。

世界范围内对于知识产权经济价值的研究,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从 70 年代开始,西方主要国家发布了大量的版权产业报告,公布各国不同时期版权产业经济贡献的情况以及进出口数据。就国内的研究而言,自 1998 年以来,吴汉东、李响、詹爱岚、李明德、金冠军、尤杰等学者对版权法、版权保护等方面做了大量研究;周茂清、陈勇、李衡、汤兆志等学者相对扩大了版权价值研究的范围:从版权的登记、评估、鉴定、推广,到版权的交易、谈判、咨询,再到版权的投融资以及平台建设等方面。

对于知识产权保护强度的研究比较晚,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才开始。最早对知识产权保护强度进行定量分析的是 Rapp 和 Rozek,随后 Kondo、Ginarte 和 Park、Mansfield 和 Sherwood 等学者,先后发展和创新了知识产权保护强度的测量方法。

1990 年,Rapp 和 Rozek 首创了知识产权保护强度量化测量的 Rapp - Rozek 方法,该方法有两个方面的不足。^① 1997 年,Ginarte 和 Park 改进了 Rapp - Rozek 方法,克服了其中的一个不足,但仍然存在执法效果无法体现的问题。^② 2005 年,韩玉雄、李怀祖利用 Ginarte - Park 方法进行中国知识产权水平的定量分析,得到了一个令人困惑的结果:至 2001 年,中国的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已超过绝大多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 1990 年时的保护水平(只略逊于美国)。^③ 2008 年,许春明、陈敏通过研究指出 Ginarte - Park 方法存在忽视执法因素的

① Richard T. Rapp & Richard P. Rozek, "Benefits and Cos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Journal of World Trade*, 1990(24), pp. 75 - 102.

② 韩玉雄、李怀祖:《关于中国知识产权保护水平的定量分析》,《科学学研究》,2005 年第 3 期。

③ 韩玉雄、李怀祖:《关于中国知识产权保护水平的定量分析》,《科学学研究》,2005 年第 3 期。

问题,并对该方法进行了改进。^①

在此基础上,我们以版权法为研究对象,借鉴 Ginarte - Park 方法,构建了版权保护强度计算模型,并进行了大量的实证研究。

三 我们的思路

我们主要从版权价值和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两个方面,讨论中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提升问题。

对版权、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等概念的辨析构成我们讨论问题的起点,而确定“著作权即版权”,是我们第一章讨论版权概念的基础。我们知道,中国版权史上的著作权和版权概念之争,起源于采用英美法传统或采用大陆法传统的差异。这种差异的根源在于各自对著作权利人的人身权利的不同理解,由此也形成了或重视保护受版权保护作品的利用,或强调受权利保护主体个人身份的特点。进而讨论版权产业概念时,我们通过梳理版权产业与创意产业、文化产业等相关概念的异同,界定它的内涵和特点,指出了它的创新性核心、事业和商业的双重属性以及文化责任追求。竞争是市场经济发展的主线,讨论国际竞争力或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就是讨论如何实现资源有效配置的问题。目前,关于竞争力的概念,学界尚未达成共识,只是历史地形成了竞争力概念界定的三类途径:

一是立足于国家经济贸易活动分析,将竞争力定义为一种比较优势。

二是立足于竞争主体(产品、企业、国家),将竞争力定义为生产率(生产力)、企业竞争力或提高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的能力。

三是从动态角度,将竞争力定义为将潜力转化为业绩的一个系统过程。这些理论对我们界定竞争力概念都具有借鉴与指导意义。

^① 许春明、陈敏:《中国知识产权保护强度的测定及验证》,《知识产权》,2008年第1期。

要提高中国文化产业的国际竞争力,首先要对文化的价值有正确的认识,对中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状况进行准确、客观的估价。

因此,我们第二章讨论版权的文化、经济价值,第三章分析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指标体系,两者共同构成第四章版权对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贡献分析的基础,同时为版权保护提供理论指导,为寻找提升中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能力的有效途径和方法提供思路。

概念界定、文化产业国际竞争现实能力等分析,都是为了寻找提升中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有效途径和方法。我们从版权交易平台建设这个角度回答了以上问题。

创新与改革是紧密相连、相互作用的统一体,改革是创新的手段,创新是改革的目的。我们所提倡的创新,首先是思想观念上的创新,关键是解放思想,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其次是技术创新、产业和产品创新等。文化产业观念上的创新主要有:重视知识创新;改变旧观念,形成经营版权资本的意识等。文化产业的创新还包括产业定位、产业结构、产业内涵的创新等。具体来说,政府要完善文化产业的政策、深化文化产业体制机制改革、健全版权交易平台,文化企业要重视版权产品内容形式、传播手段、经营机制等的创新。

我们认为,产业创新是提升中国文化产业国际竞争力的核心,版权交易平台建设是促进产业创新的助推器。也就是说,从企业或产业的角度看,它要解决的是如何通过创新提升自己在国际市场中的竞争能力;从国家主体的层次看,政府要解决如何更好地帮助、引导企业通过创新提升自己在国际市场中的竞争能力。

本课题研究的内容框架如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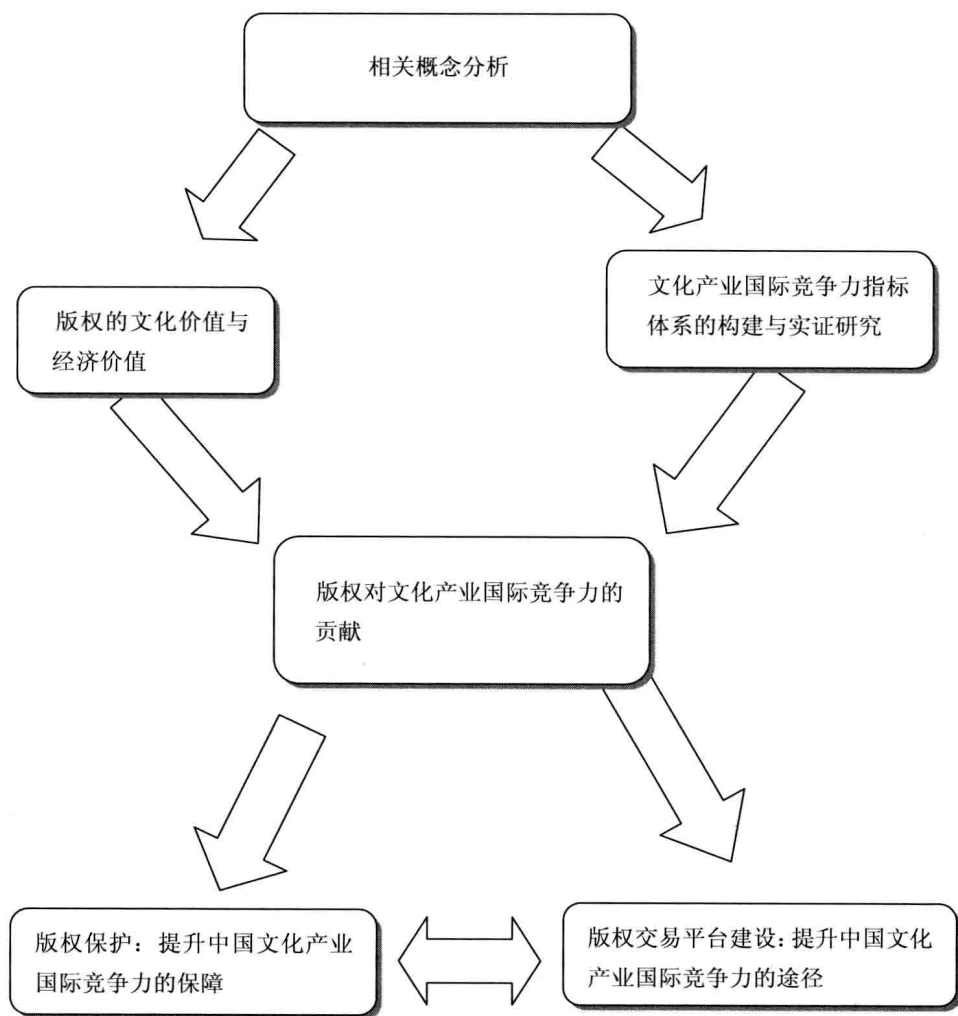


图1 本课题内容框架

第 1 章

相关概念分析

一 版权(著作权)的概念、特点

版权(著作权)的概念

版权来自 copyright,其本义是“拷贝权”,引申为“复制权”。最早出现在英国 1709 年颁布的《安娜法》中。世界第一部版权法公布时,“版”(copy)与“权”(right)这两个词还没有合二为一,并且该法律保护“已印刷成册的图书”。^①

基于对著作权利人的人身权利的不同理解,汤舜宗认为,著作权大体可分两类:

一是采用英美法传统的国家,着眼于受版权保护的作品的利用。例如,英国和英联邦国家及美国称这种权利为 copyright(中文译为“版权”)。这些国家在版权理解上有两个特点:第一,不仅自然

^① 郑成思:《中外印刷出版与版权概念的沿革》,《版权研究文选》,商务印书馆,1995 年版,第 108 页。

人可以成为作者,法人也可以成为作者。对雇员受雇期间在职务范围内创作的作品,除另有约定外,雇主(法人)享有著作权。著作权不仅保护作者创作的作品,而且还保护录音制品、广播电视节目等。第二,权利人把著作权视为财产的一种,他可以对著作权进行商业利用,构成著作权的各个权利是为了使权利人能够享受该财产的经济利益。

二是采用大陆法传统的国家,他们强调受权利保护的主体的个人身份。法国称这种权利为 *droit d'auteur*(中文译为“作者权”)。欧洲大陆其他国家都使用与法语相近的词,例如德国称之为 *Urheberrecht*、西班牙称之为 *derecho de autor*。在这些国家,著作权还具有智力的或哲学的含义,认为作品是作者人格的体现,因此,只有自然人才能成为作者。大陆法传统国家的著作权包含两部分权利:首先,保护作者人身的权利,这些权利不具有经济性质,不能转让,保护没有期限。其次,保护作品使用的权利,这些权利具有经济性质,可以转让,保护是有期限的。由于后者的存在,这些国家也认为著作权具有财产的特点,它的作用是为了保护该财产的经济利益。这些权利的行使,与采用英美法传统的国家对著作权的利用相同。

中国对于使用著作权或版权一直存在着争议。无论在1990年制定著作权法之时还是2001年修订著作权法之时,都是如此。从上文可以看出,原因在于对著作权利人的人身权利的理解的不确定性。法律上,中国著作权法规定著作权即版权;理论和实践中,两者仍有细微的差别。例如,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的专家学者们主要使用“版权”一词,而几大政法院校的老师则常使用“著作权”一词,显示了各自不同的学术视角;图书出版行业中,版权习惯上仅指出版社的出版,等等。^①

著作权和版权争议的形成,与中国近代版权概念的传播途径有关。日本制定近代法律时,先后引进了西方的“版权”、“著作法”。^② 清末,日本近代法律传

① 王兰萍:《近代中国著作权法的成长(1903—1910)》,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5页。

② 1973年,日人福泽谕吉(1835—1901年)首次将英文 *copyright* 译为“版权”。1875年,“版权”写进日本《出版条例》,两年后写进《版权法》等出版法律之中。1897年,为了加入《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伯